新竹市議會第　　屆第　次 定期/臨時 會臨時動議

類　　別	民政 財政 建設 教育		編號	臨動　　號
提案人 （動議人）		連署人 （附議人）		
案　　由				
說　　明				
辦　　法				
大會決議				

備註：動議人須有 4 人以上附議。

本案於　年　月　日　午　第　屆
第　次 定期/臨時 會　第　次會議決議